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

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

壹、目的：為提升本公司航空意象與誠信廉潔形象，並響應政府推動校園誠信與品格教育政策，擬藉徵集廉政服務海報，鼓勵學生參與海報圖文創作，期透過海報徵選活動，將誠信與廉潔價值扎根於校園，並於本公司官網或適當場所張貼優選作品，廣泛宣導以提升廉潔素養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。

參、計畫內容：

一、徵集對象：

凡桃園市國、高中（職）之學生皆可參加，參賽作品每人以 1 件為限，參賽作品不論是否錄取均不退件，針對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宣導相關概念主題之海報創作進行徵選。

二、競賽組別：

（一）國中組：桃園市國民中學學生。

（二）高中組：桃園市高級中學（含高職）學生。

三、比賽主題：

內容以「廉能」、「誠信」、「公平」、「反貪倡廉」、「廉政倫理」等廉政議題為主軸，並加入航空意象元素進行繪畫創作。

※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17 時前（星期三）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，親自或郵寄至：337041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 9 號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政風處。

四、獎勵辦法：分組別擇優錄取。

[特優]：各組錄取一名共 2 件，每件頒發禮券新臺幣（下同）1 萬元整及獎狀 1 張。

[優等]：各組錄取一名共 2 件，每件頒發禮券 5,000 元整及獎狀 1 張。

[甲等]：各組錄取二名共 4 件，每件頒發禮券 3,000 元整及獎狀 1 張。

[乙等]：各組錄取四名共 8 件，每件頒發禮券 1,000 元整及獎狀 1 張。

●以上獎項均得視參賽作品件數及評審結果，而決定是否足額錄取。

五、作品形式：

作品規格為 4 開畫紙（約 40 公分x 55 公分），限平面手繪創作，每人以一件作品為限，惟由合成或 AI 生成之內容則在禁止之列，請依據比賽主題繪製並輔以文字說明（文字說明 100 字以內）。（文字內容及主題可參考補充資料（如附件一）。

六、評審：

評審委員會之組成、評審項目及過程等事項，詳補充資料-評審要點（如附件二）。

七、獎勵：

（一）所有錄取作品之作者依獎勵辦法予以獎勵。

（二）所有獎項均於公開場合頒發獎勵。

八、公告結果：

113 年 9 月 30 日前於本公司官網公布錄取名單，並由本公司個別通知錄取作者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錄取作品如經發現違反參賽資格，或作品有冒借、抄襲及任何違反智慧財產權或涉訟者，由參賽作者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得取消其錄取資格，追回已發放之禮券及獎狀，並對外發佈公告。

（二）為擴大廉政服務教育推廣功效，參賽錄取作品之著作權人應授權本公司無償使用，並不得對本公司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（三）未簽署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、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及智慧財產切結書者，視同放棄參賽資格(授權同意書如附表一、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表二及智慧財產切結書如附表三)。

（四）錄取作品均由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出版印製海報展示、宣導之權利。

（五）參賽者需簽署「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（如附表二）配合提供得獎作品之詳細資料作為公開報導之用。但為求比賽公平、公正性，請勿加入個人的簽名或標誌符號在作品上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（六）參賽者請自行至本公司網頁（<https://www.taoyuanairport.com.tw/ethicevent>）下載各項參賽文件：包括作品報名表及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（如附表一）、個人資

料提供同意書（如附表二）、智慧財產切結書（如附表三）等文件，請確實填寫；若因文字未標明清楚而造成作品遺失、毀損或參賽者認定困難，本公司概不負責。

（七）所獲得禮券均由獲獎者自行依中華民國綜合所得稅稅法規定納稅。

（八）凡參加比賽者，視為同意本活動之相關規定，未入選作品恕不另行通知及歸還。

（九）本次活動免收報名費，惟需自行負擔郵寄相關費用。另因此次頒獎地點位於桃園國際機場，主辦單位不提供得獎者交通費及交通車。

（十）本活動如有任何疑義，皆以主辦單位正式公告為主，主辦單位保留活動修改及變更之權利。

十、文件索取：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官網下載，洽詢電話：03-3065706、3065716。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

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

智慧財產切結書

本作品_____（請填寫作品名稱）

創意確實係本人所創作，未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，無違反智慧財產之相關問題；若有抄襲或不實者，由貴公司取消參賽資格，立書人絕無異議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

立 書 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立同意書人為未成年人(未滿 18 歲)，應由法定代理人協同簽署本同意書。

立書日期：113 年 月 日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
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本公司）依據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，向台端告知本公司將如何蒐集、儲存、分析、及利用 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」之個人報名資料；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，表示已閱讀、瞭解相關規定並同意提供您的個人資料。

欲知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」活動內容請至
<https://www.taoyuanairport.com.tw/ethicevent> 專區下載

- 一、基本資料內容：本公司因辦理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」所需，蒐集個人資料內容說明如下：
參賽者：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性別、就讀學校、聯絡方式（電話、地址及 email 電子郵件）等。
- 二、蒐集個人資料目的：為執行 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」審查作業、競賽分享及推廣活動等相關業務。
- 三、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個人資料提供者相關權益，如未取得參賽者之同意並簽名，本公司將無法審核所提供之作品等相關資料。

☐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

*立同意書人簽名處：_____

*法定代理人簽名處：_____

立同意書人為未成年人(未滿 18 歲)，應由法定代理人協同簽署本同意書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

*請自行列印後，親筆簽名或蓋章以表示同意。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

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評審要點--補充資料

一、為使本公司辦理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之評審作業公開、公平及公正，特訂定本要點作為評審有關事宜之依據。

二、評審委員會組成：

由主辦單位就下列三類資格之一者，遴選五位委員組成評審委員會。辦理評審時，至少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參加，評審委員名單於評審結果公告後始得解密。

(一)本公司各處室主管、現任或曾任國中、高中及大專院校相關系所之教師。

(二)推動廉政服務相關活動，深受社會推崇，表現卓越者。

(三)從事廉政服務宣導工作，經驗豐富，具專業影響力之實務工作者。

三、評審項目：

(一)切合主題及教育內涵(佔30分)。

(二)圖文流暢及創意性(佔30分)。

(三)整體設計與美感(佔30分)。

(四)其他(佔10分)。

四、評審過程：

(一)文件審查：

由本公司工作小組進行文件審查作業，將符合規定之參賽作品，依比賽組別按收件先後順序編號後，通知各評審委員進行評審作業。

(二)評審作業：

1. 由評審委員就參賽作品進行評審，依據活動實施計畫錄取各項獎項作品，評審委員會可依參賽作品件數與作品表現程度，決定是否足額錄取。

2. 如上開評審結果有同分情形，則參酌評審要點第三點評審項目之順序，依序比較成績高低擇優錄取。

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

113 年「航空意象與廉潔誠信」創意繪畫海報徵選比賽-補充資料

◎文字主題及參考內容

一、誠實清廉

(一) 法律原則

1. 平等原則：「憲法第 7 條 中華民國人民，無分男女、宗教、種族、階級、黨派，在法律上一律平等。」
2. 比例原則：「不必以大砲打小鳥」不可用過分手段處理公務。
3. 誠信原則：以誠實信用的方法做事，認清圖利與便民之分際。

(二) 保持品位義務： 誠實清廉 $\longleftrightarrow$ 驕恣貪惰、冶遊賭博

謹慎勤勉 $\longleftrightarrow$ 奢侈放蕩、吸食菸毒

(三) 勇敢任事：不請託關說、不受贈財物、不接受飲宴應酬、不挪用公款。

(四) 公正同理：

1. 公正、行政中立，以增進公共利益。
2. 終身學習的態度、培養創新應變的能力。
3. 有同理心、親切、關懷、便民及主動積極服務。

二、廉政倫理與陽光法案

(一) 受贈財物、飲宴應酬、請託關說要明辨。

(二) 公職人員財產據實申報不逾期，財產資訊公開不濫權謀私利，以獲得民眾誠信清廉之信賴

(三)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與迴避

1. 公職人員對於機關內關係人的任用、陞遷、調動及其他人事措施要迴避。
2. 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，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有補助、買賣、租賃、承攬或其他具有對價之交易行為。